

公司代码：600746

公司简称：江苏索普

江苏索普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不进行半年度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索普	60074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国林	吴婷婷
电话	0511-88995001	0511-88995001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求索路101号	江苏省镇江市京口区求索路101号
电子信箱	jssopo@sopo.com.cn	sopowtt@126.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43,737,897.05	7,030,335,926.91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32,133,504.11	5,386,439,499.23	0.8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58,089,349.82	3,192,501,422.33	-1.08
利润总额	116,676,871.12	133,606,640.30	-1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870,640.47	117,104,156.23	-1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679,339.41	113,144,983.89	-1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942,258.85	155,381,000.95	77.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2.22	减少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85	0.1011	-12.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7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索普(集团)有限公司 [附注 1]	国有法人	75.07	876,653,001	0	质押	200,000,000
安联保险资管—招商银行—安联永泰 2 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2.19	25,531,9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41	4,830,479	0	无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2	3,715,878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3,242,00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1,906,000	0	无	
沈伟定	境内自然人	0.16	1,905,000	0	无	
崔凤芹	境内自然人	0.16	1,821,500	0	无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5	1,760,537	1,760,537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3	1,537,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是否为					

	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附注 1:** 公司控股股东索普集团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到期，索普集团于报告期内完成本息偿付后办理完成质押专户内股票的解除质押手续，将该质押专户持有的公司股票 233,000,000 股解除质押后划转至索普集团自有证券账户。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7 日披露的公告《江苏索普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完成解除质押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8）。

**注:**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因 2024 年 2 月至 2025 年 2 月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方案，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存放于回购专户的股份为 16,196,62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9%。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